（上接B176版）

同意《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江晴先生、陶宇先生、范彧女士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周志斌先生、吴方敏先生、沈彦吟女士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总经理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85万元。
（2）副总经理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68万元。
（3）董事会秘书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68万元。
（4）财务总监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68万元。
以上薪酬不包含绩效考核部分。
关联董事沈卫强先生、周志斌先生、吴方敏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1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综合决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2亿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信用方式或财产抵押方式进行。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用信额度将在不超过计划总额前提下，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意授权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上述借款等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金融衍生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4年末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公司拟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国内外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对部分应收账款开展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或者其他等值货币，公司可在该额度内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办理保理业务，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业务约定期限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随着公司国际业务规模的逐年扩大，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2,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在额度、期限范围内具体开展相关业务。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该解释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上述会计准则的执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数据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第五十二号《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要求，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已编制完成《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3.《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4.《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
5.《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6.《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7.《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8.《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10.《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12.《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13.《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14.《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15.《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1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17.《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6）。
18.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19.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1.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22.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13671　债券简称：武进转债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燕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61,069,041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4,950,000股，即556,119,041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0,050,713.69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相关决策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基本状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执行有效，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5-017
债券代码：113671　债券简称：武进转债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投资品种：投资范围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金融衍生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的情况下，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2、投资品种
投资范围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金融衍生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3、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投资期限
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二、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25,830.74	404,625.66
负债总额	145,932.31	144,488.40
净资产	279,898.43	260,137.26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4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1.87	58,259.58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严格筛选发行主体，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并建立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定期报告、半年度和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等方式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专项意见说明
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94.56	-
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212.10	-
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203.00	-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308.85	-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5.70	-
7[注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208.32	-
8[注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
9[注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
1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1.61	-
1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	-	2,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	-	8,000
13	券商理财产品	8,000	-	-	8,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5,000
1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合计		92,000	56,000	1,094.14	3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1.9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7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4,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1、2、3为合并计算收益。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5-018
债券代码：113671　债券简称：武进转债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8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和投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信息披露违规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完成披露的违规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普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执行事务所账户中已划扣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杜志强	1997年	1999年	2000年	2022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宋凯	2024年	2022年	2024年	2022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瞿玉敏	2017年	2008年	2008年	2024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杜志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年报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报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报	创加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报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宋凯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报	创加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年报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瞿玉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2022年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年	厦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7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0万元，合计85万元。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7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3万元，合计88万元。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将依据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由双方协商决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执行202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中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够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5-019
债券代码：113671　债券简称：武进转债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投资品种：投资范围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金融衍生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5-023
债券代码：113671　债券简称：武进转债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目的：随着公司国际业务规模的逐年扩大，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交易金额及期限：拟使用不超过12,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自有资金，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交易场所、交易品种及交易工具：公司仅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欧元、日元等与公司业务相关币种，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等高风险交易，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操作风险及履约风险等，公司将积极落实风险管控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随着公司国际业务规模的逐年扩大，外销结算币种采用美元、欧元及其他币种，汇率波动对经营影响较为明显。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使用其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交易金额及期限
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12,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者银行信贷资金。
（四）交易场所、交易品种及交易工具
公司仅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欧元、日元等与公司业务相关币种，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随着公司国际业务规模的逐年扩大，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2,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在额度、期限范围内具体开展相关业务。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明确了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业务操作原则、业务审批原则、业务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内容，能有效控制外汇套期保值的业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风险分析
（一）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
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二）操作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存在因信息系统或内部控制方面的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风险。
（三）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遵循相关法律规定，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等高风险交易。交易金额、交易期限与实际业务需求或者风险敞口相匹配，交割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2.为防范内部控制风险，公司制定了《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明确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原则、业务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相关内容。公司及智明星通将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操作，保证制度有效执行，严格控制业务风险。
3.为避免汇率大幅度波动风险，公司已配备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负责汇率风险管理、市场分析、产品研究等具体工作，发现异常情况需及时上报公司，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外汇市场动态变化，适时调整外汇套期保值方案，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4.慎重选择与具有合法资格且实力较强的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密切跟踪相关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五、对公司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等高风险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操作风险及履约风险等风险因素，公司董事会将积极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并持续关注本业务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5-021
债券代码：113671　债券简称：武进转债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53号）批复，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3,10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截至2023年7月14日，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233,490.5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9,766,509.45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已支付的本次可转债发行保荐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6,000,000.00元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04,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在2023年7月14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